

高雄市110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— 國中/高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 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110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二)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0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推動實施計畫。

二、 目的：

- (一) 增進本市性別事件執行秘書專業知能，提升辦理校園性騷擾、性侵害或性霸凌防治工作之性別事件之敏感度、辨識能力、責任通報、因應之道與正確處理流程效能，為「國中/高中職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」運作奠基，並能發揮實際功能。
- (二) 強化教育人員性別教育及事件處理法律知能，提升學校橫向資源聯繫與整合，以利積極消除性別偏見與歧視，重視人權營造友善校園。
- (三) 藉由案例分享以發展符合性別平等精神之委員會運作模式，並提供本市全體國中/高中職參考，推動人權、法治及性別平等教育。

三、 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。
- (三) 承辦單位：高雄市立中正高工。

四、 辦理時間：110年11月4日(星期四)，09:00~16:30。

五、 辦理地點：高雄市立中正高工誠樸大樓5樓 A504教室。

(高雄市前鎮區光華二路80號，汽車由黃埔街側門進入)。

六、 參加對象：

- (一) 高雄市各國中、高中職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執行秘書。
- (二) 高雄市各國中、高中職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承辦組長或委員。
- (三) 本市各級學校對於性平議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- (四) 依防疫規定限制報名人數，以新任執行秘書及承辦組長優先錄取、其次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，合計80人。

- 七、 實施內容：課程表如附件一。
- 八、 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0年10月29日(星期五)，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www.inservice.edu.tw)報名，課程代碼：3218948。
- 九、 防疫期間，請配合做好健康自主管理，全程研習戴口罩、勤洗手，確實量測體溫。實體研習因參加人數有限，請確定能全程參與，再完成報名。另外，當天用餐時也請配合主辦單位，依據防疫規定之規劃，進行用餐。
- 十、 如有研習相關事宜請洽高雄市立中正高工輔導處：卓耕宇主任(07-7232301分機260、262)。
- 十一、 承辦本活動之工作人員克盡職責圓滿完成任務者，依據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敘獎。

附件一

高雄市110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—
國中/高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知能研習課程表

時 間	11月4日（四）	主持人/講師
08:50~09:00	報到	中正高工團隊
09:00~09:10	始業式	教育局長官
09:10~10:40	從概念到實務(1)- 起—從 CEDAW 看教育工作 者的定位與價值	教育部第9屆性別平等教育 委員會 魏素鄉委員
10:40~11:00	休息一下	中正高工團隊
11:00~12:00	從概念到實務(2)- 承—面對性別事件的學輔 合作（初步檢核、通報、 受理）	教育部第9屆性別平等教育 委員會 魏素鄉委員
12:00~13:10	午餐時間	工作人員 （依防疫規定辦理）
13:10~14:40	從概念到實務(3)- 轉—與時俱進的法規掌握 （調查、審議中的行政協 助兼談校園性別霸凌、課 堂黃色笑話等議題）	教育部第9屆性別平等教育 委員會 魏素鄉委員
14:40~15:00	休息一下	中正高工團隊
15:00~16:00	從概念到實務(4)- 合—主張正義需要你我攜 手（合禮合宜的互動從日 常做起）	教育部第9屆性別平等教育 委員會 魏素鄉委員
16:00~16:30	綜合座談	教育局長官 中正高工團隊
16:30~16:40	課程結束，賦歸！	